

中華民國第 57 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苗栗縣複選計畫

壹、主旨：提高兒童美術教育水準，促進國際藝術文化交流、增進人類友誼和瞭解。

貳、指導單位：教育部、文化部。

參、決賽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中華民國造型藝術教育學會

肆、複賽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

伍、複賽承辦單位：頭份國民小學

陸、徵集對象：苗栗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在籍學生及幼兒園學生。

柒、參賽作品形式與組別：

一、作品形式：不限媒材(以自我表現獨立製作之平面作品為主，電腦繪圖、AI 生成作品及立體作品請勿送件)。

二、評審分組：共分 8 組

(一)幼兒園組：包括公、私立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

(二)國小 6 組：1~6 年級各一組，包括公、私立國小、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

(三)國中組：包括公、私立國中、高中附設國中部、完全中學國中部、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

三、作品題材與規格：

(一)表現題材：依下列主題內容自行命題創作

1、自由創作：以兒童積極經驗與感受、想像、觀察體驗、地方特色、時事議題…等自主性表現為主，自行命題自由表現。

2、原住民族文化特色：以原住民族地區環境特色與生活體驗、人文活動祭儀、文化傳承…等，自行命題自由表現。

(二)規格：媒材與形式不拘的平面作品，紙張大小以四開 (54cm. x39cm.) 為原則，不得裝框或捲軸或塑膠袋裱裝，水墨畫襯貼在四開圖畫紙上，貼畫媒材高 (厚) 度 0.2 公分 (2mm.) 以下為限。

四、作品標籤：標籤統一規格以 A4 大小為主。如後表一式兩聯，請以正楷書寫(字跡潦草、辨識不明者，不予評選)貼在作品背面右下角(指導老師限填一人)。甲聯實貼，乙聯浮貼於甲聯上(甲、乙聯資料請確實填妥一致)。

五、參加數量：

(一)每一學童最多參加一件(依主題內容擇一)。

(二)小學每校最多三十件，國中最多二十件，幼稚園最多十件。

捌、作品送件期程：

一、複選收件：各校自行辦理初賽後，請依下列步驟及規定件數送件 (不接受個人或畫室名義送件)。

(一)線上報名：

1、報名時間：自 115 年 3 月 24 日 (星期二) ~115 年 4 月 13 日 (星期一) 下午 4 時止。

2、報名網站：請學校承辦人逕至「中華民國第五十七屆世界兒童畫展苗栗縣複賽暨參加全國決賽網站」(<https://www.sinyu.idv.tw/games/2026041601/>) 進行報名。

3、注意事項：報名請載明相關英文校名及英文姓名資訊，以利印製獎狀事宜。

(二)收件：

1、送件資料如下：**(請親自送件，郵寄不收)**

(1)送件學校自我檢核表(附件1)。

(2)送件名冊:由線上報名系統中直接列印各年級報名表(無須再行繕打名冊，須學校核章)。

(3)參賽作品。

2、收件日期及地址：

(1)收件日期：115年4月14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至3時前送達。

(2)收件地址：苗栗縣頭份國小活動中心(苗栗縣頭份市中正路219號)。

(三)有關作品送件及收件相關未盡事宜請洽頭份國小輔導室梁玉蓮組長，連絡電話：037-663020轉404。

二、複選成績公布及領取獎狀日期：

(一)評審日期：115年4月16日(星期四)。

(二)成績公布：115年4月17日(星期五)於教育處網站公布入選名單(包含參加總決選名冊)。

(三)領取得獎作品獎狀時間：115年4月21日(星期二)，上午9時-12時，地點：苗栗縣頭份市頭份國民小學穿堂。

玖、評審辦法：

一、初選：各校公開慎重辦理初賽，不可指定作品參加。

二、複選：

(一)由苗栗縣政府教育處聘請評審委員五人至七人，以無記名方式評審。

(二)各年級選出參加數之前三分之一優秀作品，送全國參加總決選(附入選學生名冊，含指導老師)。

(三)各組選出「特優」1名、「優等」2名、「甲等」3名、「佳作」若干名。

拾、獎勵：

一、承辦單位：主辦人員嘉獎貳次，協辦人員嘉獎乙次(實際參與者)。

二、複選作品入選參加全國賽之學生及指導老師，頒發縣府獎狀。

拾壹、注意事項：

一、送件作品均不退件，請自行拍照存檔，如需保留原作請勿參加。

二、作品得獎人應無償授權指導單位及主辦單位對於得獎作品之非營利範圍內使用，並不限定地域、時間、媒體型式、次數、重製次數、內容與方法，並應承諾不得對指導單位及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至於涉及運用得獎作品製作營利性之文創商品者，均應另徵得得獎人同意授權(得獎作品專輯除外)。

三、世界兒童畫展比賽，首重原創性與獨特性，參賽作品應為學生之個人創作，非著作權保護之標的(如AI人工智慧產生之成果)不得參賽。

四、參賽作品如有臨摹或成人加筆或曾經參加比賽獲獎之作品及未經學校及法定代理人簽章送件者均不予評選，冒名頂替之作品並追究責任。

五、世界兒童畫展比賽作品如經檢舉(檢舉方式必須以真實姓名、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及具體事證，並以書面向本會提出申請)為臨摹、抄襲、曾參加比賽獲獎、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作品，如於決賽前，不予評選；如於決賽評審完成後判定，即喪失得獎資格，追回得獎獎狀，需自負法律責任。

六、對評審委員所為之評審及其他(如檢舉案件)藝術性及學術性之審認結果，務請尊重並不得就同一事證再提出申訴。

七、有關中華民國第 57 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徵集計畫可由以下網址下載：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臺灣藝術教育網網址【<https://ed.arte.gov.tw>】，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網站網址【www.kaearoc.org.tw/html/】

中華民國第 57 屆世界兒童畫展 (甲聯-實貼)

畫 題		縣 市 別	
題材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創作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文化特色	
姓 名	中文：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英文：		
組 別 (年 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年 齡	★ 學 校 簽 章 (必填)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__年級(1~6) 組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園組		
校 名 (填寫全銜)	縣(市)		鄉鎮市區
	國中	國民小學	幼兒園
校(園)址	□□□		
	電話：		
指導老師	(限填一人)		
★本作品同意不退件，且授權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做為非營利使用。		★法定代理人 (親簽章)	(必填)

中華民國第 57 屆世界兒童畫展 (乙聯-浮貼)

畫 題		縣 市 別	
題材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創作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文化特色	
姓 名	中文：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英文：		
組 別 (年 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年 齡	★ 學 校 簽 章 (必填)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__年級(1~6) 組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園組		
校 名 (填 寫 全 銜)	縣(市)		鄉鎮市區
	國中	國民小學	幼兒園
校(園)址	□□□		
	電話：		
指導老師	(限填一人)		
★本作品同意不退件，且授權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做為非營利使用。		★法定代理人 (親簽章)	(必填)

中華民國第 57 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苗栗縣複選計畫

苗栗縣複選報名暨送件學校自我檢核表

學校名稱：_____ 填表日期：_____

◎請承辦人完成說明欄各項後，於檢核欄打√並核章。

編號	項目	說明	承辦人確認 各項工作完 成無誤後 打√
1	校內初選	作品形式：平面作品 (電腦繪圖、AI 生成作品及立體作品請勿送件)	
2	英文姓名	檢查作品標籤的甲乙聯是否填妥英文姓名	
3	完成線上報名	115 年 3 月 24 日 (星期二) ~115 年 4 月 13 日 (星期一) 下午 4 時止 https://www.sinyu.idv.tw/games/2026041601/ 中華民國第五十七屆世界兒童畫展苗栗縣複賽暨參加全國決賽網站	
4	列印各年級 報名表並核章	送件名冊:由線上報名系統中直接列印各年級報名表並核章	
5	檢查參賽數量	每一學童最多參加一件	
6	送件數量檢查	(1)幼稚園每校最多 10 件。 (2)小學每校最多 30 件。 (3)國中每校最多 20 件。	

承辦人：

主任：

校長：